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2021 年 企业所得税汇算服务项目采购比选公告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拟通过比选方式，对“2021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服务”项目进行采购，现通过公告的形式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况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2021 年末资产总计 82916.61 万元，负责合计 4973.02 万元，净资产合计 77943.59 万元。全年收入合计 24409.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30.29 万元；经营收入 15889.13 万元；其他收入 90.43 万元）费用合计 15195.51 万元，本年盈余 9214.33 万元。

二、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2021 年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采购“2021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CDJL-CWB2022001

三、采购内容

对“2021 年企业所得税汇算服务”项目合格供应商选定。

四、采购方式

采购信息在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http://www.cdjl.com.cn/>）发布，确保采购程序公开、公平、公正，保证服务质量，力求服务优质、价格优惠。

五、供货商资格要求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至(五)规定的条件:

- a、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b、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c、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d、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e、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禁止进入政府市场的处罚还在有效期内的比选申请人不得参与本次比选活动。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四川政府采购网”曝光台、“成都信用”等网站查询结果为准,查询截止时点为距递交本项目比选申请文件截止之日前三年内。

(3) 比选项目要求的比选申请人特定资格条件:

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比选申请人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提供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原件。

(4) 具有四川省税务机关颁发的《税务师事务所行政登记证书》;

(5) 不允许联合体参加比选。

六、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1.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3月15日10:00时(北京时间),逾期送达的比选申请书恕不接受。本次比选不接受邮寄、快递的比选申请文件。

2.递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成都市双流区物联一路 255 号 4 号楼 601 办公室。）

3.联系人：杨老师 电话：028-84470323

4.相关规定：超过文件投递截止时间递交或不按规定密封的文件，我院恕不接收。

七、对被比选单位需提交资料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如已实行三证合一的，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副本复印件即可）；

2.税务师事务所行政登记证书副本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量化评分细则响应文件

5.报价承诺函原件；

6.服务方案、项目实施方案；

7.人员配备；

备注：所有证明材料须加盖公章。

八、报价要求：

被比选单位参照政府相关规定并按照市场行情自主包干报价，对进行报价不得高于 10 万元否则报价无效。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

九、评审方法：

由比选人 3 名相关人员组成的比选小组，对比选回执书进行评审。比选小组在符合条件的被比选单位中，按综合评分选择中选人。本项

目不一定授给最低报价者，对比选采购结果不负责解释，最低报价不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1、资格及符合性审查

评审条件为强制性条件，当投标人有其中一项未通过时，则该投标人不能通过资格审查，不得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

2、量化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备注
1	履约能力 (满分 15 分)	<p>1、2019 年至今业绩： 事务所提供企业所得税汇算的客户中为房地产企业的，每家得 2 分，最高不超过 10 分。</p> <p>2、2019 年投标人资质等级： A 级 2 分, AA 级得 3 分, AAA 级得 5 分。</p>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业绩清单以及服务协议。一份协议按一个业绩计。
2	项目负责人 (满分 10 分)	<p>项目负责人只限 1 人： 1、项目负责人取得注册税务师资格 10 年及以上的，得 5 分，10 年以下的，此项不得分； 2、项目负责人同时取得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得 5 分；</p>	人员需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及加盖鲜章。
3	服务方案 (满分 55 分)	<p>投标人应结合招标文件的服务需求,编制符合招标人需求的服务承诺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服务质量：明确项目总体目标，完成各阶段或专项服务的时间,围绕满足招标人需求提供切实可行的服务方案； 按照投标人对本项目的承诺的服务效果、服务方案进行评分，最优的，得2分，其余的，得0-1分。 2、工作沟通：要有时效保障措施，加强业务沟通，每阶段工作情况的反馈机制等。 综合比较，编制最优的，得2分，其余的，得0-1分。 3、其他有利于本项目的服务条款，最优的，得1分，未提供服务条款的不得分。</p>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备注
5	技术报价 (满分 20 分)	<p>1、最佳报价的确定：取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佳报价。</p> <p>2、投标报价分值的计算：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与最佳报价值对比，计算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的评分值，即：</p> <p>a. 投标报价等于最佳报价值时，得满分20分；</p> <p>b. 投标报价每低于最佳报价值1个百分点，扣0.5分；</p> <p>c. 投标报价每高于最佳报价值1个百分点，扣1分。</p> <p>评分不足1个百分点时，使用直线插入法计算，计算公式如下（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2位，第3位四舍五入）：</p> <p>(1)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F-（投标人投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E1；</p> <p>(2)如果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则投标报价得分=F+（投标人投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100×E2。</p> <p>其中：F=60；E1=1；E2=0.5。</p>	

价格评审：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报价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评标委员会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评标结束后，招标人采用电话告知方式，通知每位响应人本次比选评审结果。招标人对未中标人的落选原因不负有解释义务。

十、比选流程

- (一) 比选人向被比选单位发出比选。
- (二) 被比选单位报价并递交比选申请文件。
- (三) 递交截止日对所有比选申请文件拆封并记录报价。
- (四) 比选小组按比选评审办法评审报价。
- (五) 比选人根据比选小组的比选评审报告，确定中选人。

(六) 比选人发中选通知书。

(七) 在收到中选通知书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比选人与中选人签订合同。

成都市计量检定测试院

2022 年 3 月 9 日